

樹林垃圾焚化廠 100 年度敦親睦鄰計畫

樂色創意作品比賽簡章

一、計畫緣由

「保護環境，人人有責」，為推廣環保理念，共創低碳家園，特舉辦垃圾創意作品比賽。運用與環保有關的素材，激發大眾創作力，發揮無窮想像力，化腐朽為神奇，使藝術與環保相結合，變身為美麗的藝術品，養成民眾減廢再利用，珍惜資源的低碳生活理念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（樹林垃圾焚化廠）

承辦單位：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活動效益：

- 1、結合藝文活動及環保概念，使節能減碳的觀念深入家庭、校園、社區鄰里，同時提供師生、親友一個共同發揮創意的活動，並藉此促進本廠與學校及鄰里間感情交流，展現敦親睦鄰的成果。
- 2、得獎作品將做為本廠開放空間及參觀走道佈置用。
- 3、養成民眾珍惜資源、妥善利用資源的減廢低碳新生活觀念。

四、辦理方式：

（一）參賽組別及條件：

●團體組：

就讀新北市境內國小學童(限 4~6 年級)，作品需為團體創作，以 4 人為一組，以學校為報名單位，每校送件最多五件作品。

●個人組：

限設籍新北市之社會人士參加(含高中、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社會人士，每人送件以不超過二件作品為原則，所有參賽者，請檢附身分證影本以供查驗)，歡迎社區、藝文中心、非藝術專業人士共襄盛舉。

（二）作品規格尺寸

●團體組：長寬高為 50cm*50cm*60cm，±5cm 內

●個人組：長寬高為 30cm*30cm*40cm，±5cm 內。

●作品規格尺寸不符合規定者恕不予評分。

(三) 創作材質：

參賽者請以資源回收物(廢紙、廢光碟、廢電池、鐵鋁罐、寶特瓶……等等)或天然材料(棉花、樹葉、樹枝……等等)為素材自由創作，內容主題風格不限(所有素材請自備)。

(四) 初賽：

●請參賽者將參賽作品用相機拍下正面照片前、後、左、右四個角度面的四張全照片(照片規格 4*6)。

●團體組：相片背面請註明學校、作品名稱及參賽者姓名，連同報名表(附件一)，統一由學校報名。

個人組：相片背面請註明參賽者姓名、作品名稱及聯絡電話，並檢附身分證影本。

●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前郵寄至樹林垃圾焚化廠(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三段 212 號 4 樓-王小姐收，以郵戳為憑，報名表內各項資料請詳填)，由主辦單位聘請專業老師進行初賽評選。

(五) 複賽：

●初賽入選者請於 11 月 13 日前將實體作品送至樹林垃圾焚化廠進行複賽，作品背面右下角請貼妥「送件標籤」(附件二)。

●作品評分標準：

1. 本廠聘請 3 位專業老師進行複賽評選，作品評分項目分為：創意造型(30 分)、環保素材比例(40 分)、整體色彩(30 分)三類，總分為 100 分，第一名分數需達 95 分以上，第二名分數需達 90 分以上，第三名分數需達 85 分以上，佳作分數需達 80 分以上，優良作品分數需達 75 分以上。
2. 若作品分數相同，依「創意造型」、「環保素材比例」、「整體色彩」順序取高分權重者為優先考量，若分數未達上開標準者，該名次從

缺計算。

(六) 送件每人即可獲贈紀念品乙份，得獎名單將於 100 年 11 月 25 日公佈於本廠網站。

(七) 參賽作品恕不退件，所有得獎作品將展示於本廠內，以供參訪民眾觀賞。

(八) 團體組得獎作品之指導老師得由本局提報本府教育局辦理敘獎事宜。

(九) 獎勵辦法：

團體組：

第一名：一組，6,000 元獎金及獎狀各一禱。

第二名：一組，5,000 元獎金及獎狀各一禱。

第三名：一組，4,000 元獎金及獎狀各一禱。

佳 作：五組，3,000 元獎金及獎狀各一禱。

優良作品：三組，精美獎品各乙份及獎狀各一禱。

個人組：

第一名：一組，5,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禱。

第二名：一組，4,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禱。

第三名：一組，3,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禱。

佳 作：五組，2,0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禱。

優良作品：三組，1,500 元提貨券及獎狀一禱。

伍、初賽及複賽日期：

(一) 初賽收件截止日期：100 年 10 月 20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(二) 初賽入選作品公佈日期：100 年 11 月 4 日。

(三) 參加複賽作品送件日期：100 年 11 月 7 日至 100 年 11 月 13 日。

(四) 得獎名單公佈日期：100 年 11 月 25 日。

(五) 頒獎典禮：100 年 12 月 10 日(六)於本廠 3 樓會議室舉行。

六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主辦單位隨時解釋、修正之，不得異議，以上日期若有變動以本廠網站公告為準。

※如有疑問請洽：樹林垃圾焚化廠 02-26808217 轉 617 王小姐或 573 楊小姐。

**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樹林垃圾焚化廠 100 年度敦親睦鄰活動
樂色創意作品初賽報名表**

學校名稱：_____

聯絡電話及聯絡人：_____

編號	作品名稱	參賽者姓名	年 級	編號	作品名稱	參賽者姓名	年 級
1				4			
2				5			
3				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- 參加對象限新北市境內國小 4-6 年級學童，作品需為團體創作（4 人為一組），以學校為報名單位，每校送件最多五件作品，送件每人即可獲贈紀念品乙份，獎勵辦法及其他規定詳見活動簡章。
- 作品規格尺寸：長寬高 50cm*50cm*60cm（±5cm 內），參賽者請以資源回收物或天然材料為素材自由創作，平面立體皆可，內容主題風格不限（所有素材請自備），作品規格尺寸不符合規定者恕不予評分。
- 相關規定請詳閱活動簡章，聯絡電話及聯絡人請詳填，以方便聯絡。
- 如有疑問請洽：樹林垃圾焚化廠 02-26808217 轉 611 王小姐或 573 楊小姐。

附件二：送件標籤

團體組：

學校名稱		指導老師		
姓 名		班 級		
姓 名		班 級		
姓 名		班 級		
姓 名		班 級		
通訊地址				
聯絡人及 聯絡電話	(請推派一位代表詳填即可)			
作品名稱				
評分欄	創意造型	環保素材 比例	整體色彩	總分

個人組：

姓 名		聯絡電話		
通訊地址				
E-MAIL 信箱				
作品名稱				
評分欄	創意造型	環保素材 比例	整體色彩	總分